

臺北市立美術館107年施政計畫

玖. 美術館業務	一. 美術館業務	<一>美術展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當代美術策劃展：由臺北市立美術館主動蒐集、整理、研究，策劃國內、外當代藝術家展覽，藉以呈現臺灣當代藝術新貌(府 CC1.1、局 AC2.1、美術館 BC1.1)。 2.美術競賽作品展：為鼓勵優秀藝術創作人才，及富有內涵與時代精神，特別辦理「臺北美術獎」，每年對外徵件開放各界藝術家進行角逐(府 CC1.1、局 AC1.1、美術館 BP1.1)。 3.申請展：為鼓勵當代藝術創作的多元性及開放性，提昇藝術家展覽實踐的總體呈現，每年開放「申請展」予藝術家提出申請。由臺北市立美術館聘請專家評審，凡通過審查者，臺北市立美術館負責安排檔期與場地，並協助辦理展覽相關事宜(府 CC1.1、局 AC1.1、美術館 BP1.1)。 4.國際藝術交流展：希冀透過國與國館際互惠、巡迴展及策展人策展等方式，籌辦國際藝術交流展，藉以提升臺灣藝術在國際藝壇的能見度，並加強臺灣與國際間的文化交流(府 CC1.1、局 AC2.1、美術館 BC1.1)。 5.臺北雙年展：為臺北市立美術館每兩年舉辦一次最重要的國際型大展，其引入全球藝術視野、專業展覽組織型態、國際媒體曝光率等，均成為臺灣當代藝術發展、國際文化交流的主要標的。本年度預定辦理「2018臺北雙年展」(府 CC1.1、局 AC2.1、美術館 BC1.1)。 6.威尼斯雙年展臺灣館展：為響應政府提倡積極參與國際活動，並向國際展現臺灣當代藝術文化的多元面貌，在極富盛名之聖馬可廣場旁的普里奇歐尼宮，展出臺灣最具代表性的當代藝術。將臺灣當代藝術家推上國際舞臺。本年度籌備第58屆「威尼斯雙年展臺灣館」展覽(府 CP5.4、局 AC1.1、美術館 BC1)。 7.典藏展：為建立臺北市立美術館館藏特色，參酌藝術史的發展方向與當代策展的嶄新思維，將館藏品作有系統的研究與整理，籌辦主題式的典藏展，期讓觀眾對藝術有更深刻的了解與認識(府 CC1.1、局 AC2.1、美術館 BC1)。 8.國際交流及公關事務的推動：結合媒體、企業等資源，擴大美術館影響力，並擴大國際參與(府 CP5.4、局 AC2.1、美術館 BC1)。
		<二>美術品典藏及維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優秀美術作品之蒐購：為奠基台灣美術史之責任，並回應現當代藝術的發展，俾利研究、展覽、教育。主要收藏20世紀以來，國內、外著名藝術家，且具有創意及歷史性、代表性的優秀作品。(府 CP4、美術館 CP1.1) 2.典藏作品之維護保存：定期進行作品檢視，以確認作品狀況並辦理作品的分類登記、準確登錄建檔及上架，提供館內外提借藏品展出之運用。(府 CP4.4) 3.典藏修復：除了配合展覽及例行性作品檢視、維護之外，自104年成

		<p>立修復室後，積極調查並擬定修復計畫，進行系統性修復作品，以兼顧展示美感及長久保存。(府 CP4.1)</p> <p>4.典藏影像數位化：健全數位化網路典藏系統，提供便捷有效的資料庫查詢系統。(府 CP4、局 BP1、美術館 CC1.1)</p> <p>5.年度典藏目錄線上出版：內容包含作品彩圖及研究專文，以表述典藏品的風格及美術史上的重要性。(府 CP4、局 BP1)</p> <p>6.典藏專冊出版：印製典藏研究專書以推動藏品研究工作，俾利典藏展覽等相關研究策劃事宜之進行。(府 CP4、局 BP1)</p> <p>7.既有庫房增能：因應典藏庫房作品滿載之情形，規劃3年期典藏庫房空間調整計畫，增設櫃架及重整藏品空間配置，增加庫藏收納空間，提升使用效益。(府 CP4)</p>
	<三>推廣美術教育	<p>1.推廣活動：配合展覽或獨立策劃演講/座談/漫遊/論壇、育藝深遠、X-site 地景裝置計畫、週六夜間開放、兒童節、館慶等鼓勵市民親近美術館之多元藝術推廣活動。(府 CC1.1、局 AP2、美術館 DP2.1)</p> <p>2.美術研習：提供不同族群教師日、校長日、兒童夏令營、大學生體驗營、209藝想空間不分齡工作坊、兒童/青少年/銀髮族等分齡工作坊，鼓勵動手操作、參與度較高之體驗活動。(府 CC1.1、局 AC2、美術館 DP1.1)</p> <p>3.導覽教育服務：提供觀眾現場諮詢、各項現場導覽等便民服務。(府 CC1、美術館 DP1)</p> <p>4.美術教育：設立兒童藝術教育中心，規劃適合兒童及親子觀眾之美術館教育空間與活動，每年辦理一至二檔展出，搭配推出設計給學齡前後兒童、青少年或親子觀眾的創作活動。(府 CC1、美術館 DC1.1)</p> <p>5.辦理志工招募及培訓業務：招募/培訓/日常管理志工團隊，提供觀眾更細緻多元的參觀服務，並藉由藝術進入社區、藝術快遞等活動，將美術館資源帶進城市的各個角落。(府 CC1、局 AC2)</p>
	<四>研究美術學術	<p>1.學術研究：辦理臺北市立美術館研究銜人員學術考核、辦理國外專家學者訪問計畫或學術論壇、辦理「台北雙年展」論壇或專題演講。(府 CC1、局 AC1、局 AC2、美術館 AC1.1、AP1.1)</p> <p>2.學術出版：(府 CC1、局 AC2、美術館 AP1.1)</p> <p>(1)《現代美術》季刊(含書中美術館--紙上作品)：188—191期。</p> <p>(2)《現代美術學報》：35及36期。</p> <p>(3)《美術論叢》：出版藝術家專書或議題性專書，同時以影音紀錄進行文獻資料的採集。</p> <p>(4)2017美術館年報(採數位發行)。</p> <p>3.文獻中心營運：文獻資料之採集與整理並數位化、文獻資料庫線上系統之建置、本館文獻資料之整理與數位化。</p> <p>4.圖書室業務：建立主題性藏書、多元化的閱覽服務，並以其視聽空間辦理相關藝文活動。(府 CC1、局 AP2、美術館 AC1.1、AP1.1)</p>
	<五>修繕工程	全館空調節能改善工程：預計施工期106年10月至107年3月。(府 AC1)